

证券代码：300257

证券简称：开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5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2023年上半年的实际运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